

节约29.2万元，利润增长64.4%。由于常州市财政局注意从企业经营管理上下功夫，使该市可比产品成本年年降低，1979年和1980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共节约成本4,422万元，1981年1—9月成本又降低0.57%，节约548万元。

加强财政管理和监督 严格财经纪律

常州市财政局1981年围绕着贯彻财政八条和财政部税务总局一号通告，积极开展了财政监督活动，狠抓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严格执行还贷规定，加强还贷管理。该局规定，凡是企业还贷都要提出申请报告，说明贷款项目的经济效果，经过财政部门审查签发核定证，未经核定，不准企业抵交利润。他们对经济效果不好，擅自用利润还贷的，一经发现就认真纠正。如有一个厂生产收音机集成电路，贷款25万元，当年本项目仅实现利润9.6万元，擅自用利润还贷15万元，他们发现后，就通知该厂纠正。这样做，既保证了当年财政收入不受还贷的影响，又能防止企业盲目争贷款上项目。

二、组织税利大检查。常州财政局1981年先后三次发动企业开展税利大检查，在企业自查、互查的基础上，财政部门重点复查了350多户，揭发了部分企业挤占国家财政收入，滥发奖金和实物，违反社会集团购买力规定，用公款请客送礼和浪费国家资财等方面的问题870多件，查补入库的税利660多万元。有一个厂以材料盘盈不入帐、专项开支支出挤成本等手法，截留、挤占利润79万元。他们查清后，就一面通知企业，把应交的国家收入如数解交国库，一面督促企业改进管理，健全制度，防止今后类似情况发生；同时还利用当地报纸报导消息，宣传国家的政策法规，严肃财经纪律。

三、抓住违纪典型事例，进行严肃处理。他们经常会同市纪委等部门，抓住人民来信和税利大检查中暴露的问题，选择典型，重点检查。基本做到发现一个，调查一个，处理纠正一个。1981年以来，他们确定抓50个违纪事件，现已处理了37件。如在税利大检查中，发现一

个厂违反规定，不仅上年度超发奖金54,630元，今年一、二月份企业亏损，又擅自发奖8,891元。由于奖金来源不足，挤占成本43,450多元。在检查核实后，责令企业检讨，和市经委、银行、劳动部门发了联合通报，把挤占的财政收入全部追交入库，把企业多发的奖金在今年该厂奖金额度中扣回，对有关领导人扣发二个月奖金。又如他们发现常州有三个厂借召开产品推广会，或技术鉴定会之机，将4,600多元的公款用于请客、送礼和游山玩水，就会同市纪委进行重点检查，事后按照“谁吃谁给钱”、“谁出主意谁给钱”的原则，追回了不合理开支，并通报全市，进行教育。由于常州市财政局重视财政管理和财政监督，基本上刹住了滥发奖金和实物、用公款请客送礼、乱搞“福利”产品等不正之风。



湘潭地区举办税收征管研究会

为提高税务干部的业务工作能力和理论水平，湖南省湘潭地区财税局与湘潭地区税务研究会，于1981年下半年联合举办了“湘潭地区二轻集体工业企业税收征管研究会”和“湘潭地区基层供销社税收征管研究会”。参加研究会的137人，大部分来自税收征管的第一线，每期研究会时间为20天左右。

税收征管研究会是按照科研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开展活动的。研究探讨的课题都是税收工作中的实际业务问题。研究的方法，是将研究的课题分成若干专题，由全区各县财税局分别组织专门人员编写，然后，在大会上宣读，与会同志提出补充修改意见。会后，由地区财税局与税务研究会修改定稿，编印成册。

与会同志普遍认为，通过两次征管研究会的活动，收获是较大的。第一，研究与应用结合。征管研究会研究探讨的问题，就是实际工作中需要解决的问题，看得见，摸得着，用得上。第二，提高与普及结合。参加研究活动的有一部分是有志于钻研业务的新同志。通过研究活动，使这些同志系统地学习了税收专业知识和提高了业务水平。

大家普遍认为，举办税收征管研究会是提高税务干部业务能力和发展税收理论的一种好方法。（齐叔清）